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3)

####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b>業績(千美元)：</b>			
收入	<b>31,005</b>	28,402	9.2%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b>8,093</b>	7,207	12.3%
期內溢利	<b>6,136</b>	5,029	22.0%
<b>盈利能力：</b>			
淨利潤率	<b>19.8%</b>	17.7%	2.1%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b>1.5</b>	1.5	—
模擬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b>1.5</b>	1.2	25.0%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每股盈利按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333,204,429股計算。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每股盈利按照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總股份415,000,000股計算。以上為模擬計算結果，僅供參考。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朗生」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收入	4	31,005	28,402
銷售成本		<u>(11,929)</u>	<u>(9,824)</u>
毛利		19,076	18,578
其他收入	4	1,339	9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442)	(8,709)
行政開支		<u>(3,657)</u>	<u>(4,115)</u>
經營溢利	6	6,316	6,694
財務成本	7	(149)	(347)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		<u>1,126</u>	<u>-</u>
所得稅前溢利		7,293	6,347
所得稅開支	8	<u>(1,157)</u>	<u>(1,318)</u>
期內溢利		<u>6,136</u>	<u>5,029</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952</u>	<u>38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952</u>	<u>38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088</u>	<u>5,4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6,136</u>	<u>5,0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8,088</u>	<u>5,416</u>
每股盈利 – 基本(美仙)	10	<u>1.5</u>	<u>1.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1,138	19,797
土地使用權		2,442	2,413
無形資產		9,364	8,862
商譽		6,824	6,82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6,160	24,380
		<u>65,928</u>	<u>62,27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785	6,0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1,401	29,283
土地使用權		56	54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99	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16	14,827
		<u>56,057</u>	<u>50,335</u>
<b>總資產</b>		<u>121,985</u>	<u>112,611</u>
<b>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50	4,150
股份溢價		62,623	68,475
匯兌平衡儲備		6,339	4,387
法定儲備		1,311	1,311
保留溢利		20,078	13,942
		<u>94,501</u>	<u>92,265</u>
<b>總權益</b>		<u>94,501</u>	<u>92,265</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4,700	7,390
遞延稅項負債		394	394
		<u>5,094</u>	<u>7,784</u>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借貸		9,299	3,303
流動稅項負債		924	1,14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167	8,112
		<u>22,390</u>	<u>12,562</u>
總負債		<u>27,484</u>	<u>20,346</u>
總權益及負債		<u>121,985</u>	<u>112,611</u>
流動資產淨額		<u>33,667</u>	<u>37,7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9,595</u>	<u>100,049</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以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 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12樓1203-4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製造及買賣藥品。

### 2. 編製基準

透過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合理化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之本集團重組（「本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集團重組詳情更全面闡述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之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內「重組」一段。因本集團重組而出現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使用合併會計法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已在現有集團架構於整段期間一直存在的假設基礎上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誠如附註3所披露，中期財務報表內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布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採納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外。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提供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集團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及核證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

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並對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及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需求的預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下列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銷售貨品的收入	<b>31,005</b>	28,402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金	1,160	913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20	25
其他	59	2
	<b>1,339</b>	940

本集團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地方政府提供補助金以嘉許本集團的表現及開發高科技藥品。收取的補助金不附帶任何條件。

## 5.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根據產品種類組織為業務單位，並有兩個須予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風濕專科處方西藥；
- 其他藥品。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時分開監察其業務單位的業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釐定經營分部及報告分部損益的計量方法與過往期間相比並無變化。分部表現乃按照須予呈報分部的業績來評定，詳情於下表說明。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濕專科 處方西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其他藥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	<u>20,929</u>	<u>10,076</u>	<u>31,005</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u>16,114</u>	<u>2,962</u>	<u>19,076</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濕專科 處方西藥 千美元 (經審核)	其他藥品 千美元 (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經審核)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	<u>18,782</u>	<u>9,620</u>	<u>28,402</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u>15,034</u>	<u>3,544</u>	<u>18,578</u>

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的總額與財務報表呈報的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b>溢利或虧損</b>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19,076	18,578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	1,126	-
其他未分配收入	1,339	940
其他未分配開支	(14,099)	(12,824)
財務成本	(149)	(347)
	<u>7,293</u>	<u>6,347</u>
所得稅前溢利	<u>7,293</u>	<u>6,347</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指各分部的毛利，乃向執行董事匯報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計量方法。

由於並無定期向管理層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資料，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1	484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	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49	24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	14
研發成本	198	1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	17
陳舊存貨(撥回)／撥備	(13)	15

## 7.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149	391
減：計入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	(44)
	<u>149</u>	<u>347</u>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1,157</u>	<u>1,318</u>

在中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稅務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一律為2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在中國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按15%稅率繳稅。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公司在抵銷過往年度的稅務虧損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首兩年免繳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

## 9. 股息

### (a) 中期應佔股息：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每股1.80美仙之二零一零年特別股息	<u>-</u>	<u>5,390</u>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向當時之股東宣派股息每股1.80美仙，合計約5,39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8.05港仙(相等於約1.03美仙)(二零一零年：無)。所宣派中期股息33,408,000港元(相等於約4,293,000美元)尚未於本期間財務報表列賬，但將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內反映。

(b) 於中期期間批准及確認的過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1.41美仙	<u>5,852</u>	<u>-</u>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集團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41美仙，合共5,852,000美元將自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支付。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支付。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期內41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數333,204,429股)計算，並假設本集團重組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474,000美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38,000美元)以擴充及提升其設施。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2,330	19,551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2,006)</u>	<u>(1,811)</u>
	20,324	17,740
應收票據	<u>6,712</u>	<u>7,13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036	24,8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4,365</u>	<u>4,413</u>
	<u>31,401</u>	<u>29,283</u>

董事相信，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的政策是給予平均90日(二零一零年：90日)的信貸期予其客戶。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25,991	21,517
91日至180日	1,045	3,164
181日至365日	-	189
	<u>27,036</u>	<u>24,870</u>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個別釐定作減值測試。個別減值應收款項(如有)乃基於客戶信貸記錄，如財務困難及拖欠還款以及當時市況確認。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735	4,346
應付票據	515	18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250	4,5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17	3,581
	<u>12,167</u>	<u>8,112</u>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結算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4,725	3,645
91至180日	1,199	451
181至365日	818	111
超過365日	508	324
	<u>7,250</u>	<u>4,531</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分別515,000美元及185,000美元的應付票據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比去年同期增長9.6%。新醫改持續推進，居民收入繼續增加，儘管受到藥品價格下降、原材料價格上漲、通貨膨脹等影響，醫藥市場銷售仍較快增長，居民醫療保健開支也增勢平穩。風濕免疫市場持續升溫，跨國藥企加劇競爭並生物制劑產品的銷量增速最為顯著，提振整個行業發展的同時帶來了更多的機遇與挑戰。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發出關於調整部分抗微生物類和循環系統類藥品最高零售價的通知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再次發出通知，決定從九月一日起降低部分激素、調節內分泌類和神經系統類等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格，進一步落實價格管理改革政策。同時，為控制醫藥費用不合理增長，減輕患者負擔，發改委與衛生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發佈《按病種收費方式改革試點有關問題的通知》，遴選出104個病種，供各地開展按病種收費方式改革試點時參考。朗生生產和經銷的藥品都不在上述規定範圍內，整個風濕免疫市場受影響亦較小。此外，衛生部發佈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二零一零年修訂）》（「新版GMP」）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起開始施行，惟實施的細則尚未出台，朗生將在規定的五年過渡期內適時推進並提前完成新版GMP的認證。朗生會繼續密切關注醫療改革政策的進一步發展，積極採取主動措施應對因此可能帶來的影響，同時緊抓機遇選擇合適的企業或藥品進行收購或合作尋求更大的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成功收購浙江司太立製藥有限公司（「司太立」）20%股權，該公司於今年上半年度取得了驕人的經營業績。受益於中國市場需求上升和加大了產品出口力度，造影劑系列產品不僅銷售增長理想，銷售毛利也大幅增長，使司太立在上半年度為集團貢獻稅後淨利潤約1.1百萬美元，成為集團上半年利潤增長的主要來源。

原材料價格的持續高位運行和通貨膨脹率的高企不下，以及城建稅和教育費附加的稅率提升造成企業的運營環境甚為嚴峻。本集團繼續通過合理安排資金加大存儲，並發揮規模優勢提高企業生產和營運效率，將影響降至最低；同時集中資源聚集於核心產品的發展和佈局，取得了理想的銷售增長，並為未來在風濕免疫用藥市場獲取更大的市場份額以及分享到更多的行業成長收益奠定了愈加堅實的基礎。

另一方面，包括現代中藥和普藥在內的非核心產品，由於受國家政策和原材料上漲的影響較大，相比核心業務，其銷售額比去年同期增長較輕微，毛利率也有下降。唯司太立的利潤貢獻和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業績回報，抵銷了這方面的不利因素。

以上舉措及因素使得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的公司營業額及純利達至本集團的歷史新高。銷售收入31.0百萬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長9.2%，其中帕夫林、妥抒及嗎替麥考酚脂(「扶異」)三款核心產品的銷量表現優異，銷售收入18.5百萬美元，增幅達19.3%，成為我們增長的主要動力，所佔總營業額比例亦由54.6%上升至59.7%。稅後淨利潤6.1百萬美元，更比去年同期增長22.0%。

**本集團核心產品帕夫林繼續穩步增長。**帕夫林是醫保目錄藥品，醫保覆蓋面和覆蓋人群的增加帶來的需求上升開始顯現，在繼續推進二三線城市的銷售拓展的同時，與中華醫學會皮膚性病學分會開展緊密合作對帕夫林在自身免疫炎症性皮膚病的臨床應用做出探索。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帕夫林銷售收入11.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0.7%。二零一零年開始的中藥材價格高幅增長至二零一一年仍未能回落，公司通過合理安排資金提前存儲的效力開始顯現，並進一步發揮規模優勢有效控制了對產品毛利率的衝擊，公司也進一步提高資源投入使用效率，穩固該產品對整體利潤的貢獻。公司亦按計劃加快推動白芍種植基地的籌建，並已在安徽省亳州市成立了亳州朗生藥材產業有限公司，打造帕夫林完整產業鏈，不斷提高產品的質量標準。以上策略的推行實現了帕夫林的穩步增長，並為新醫改推動下的基層醫療衛生體系建設成熟後可能迎來的新一輪爆發性增長奠定了渾厚的基礎。

**另一核心產品妥抒更錄得滿意增長。**朗生在堅定貫徹執行妥抒與帕夫林產品在風濕免疫用藥領域的佈局和推廣策略的同時，為降低消費者經濟負擔，充分發揮妥抒的價格優勢，並加大推廣單位成本及售價更低廉的大包裝來回饋患者，加上市場知名度的進一步提高帶來需求的穩步急升，上半年妥抒銷售收入6.0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7.2%，毛利率亦實現增長。

**新產品扶異銷售初具規模。**扶異於二零一零年中期推出市場後，憑藉其特點高效、具有獨特的免疫抑制作用且無肝腎毒性，以及治療系統性紅斑狼瘡及狼瘡腎病，也適用於多種風濕免疫疾病及腎病治療的定位，獲得了廣泛的市場好評，更在今年六月於湖南省長沙市召開的中華醫學會第十六次全國風濕病學學術會議上獲與會專家的高度認可，對扶異的顯著療效及合理售價寄予厚望。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銷售增長理想，實現銷售收入0.7百萬美元。

集合上述因素，使得本集團上半年度核心業務的銷量錄得可觀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繼續圍繞風濕免疫領域，緊抓機遇，加速收購目標企業及引入具前景的市場產品並取得了實質性進展，同時穩步推進自主開發的在研產品，發揮及奠定風濕慢作用藥市場領導者地位，覆蓋其他風濕病用藥市場，以及策略性地進入其他免疫疾病用藥市場，如免疫相關性皮膚病、免疫相關性骨病、免疫相關性腎病等和其他具發展潛力的專科市場。我們相信，隨著這些新產品逐步推出市場，將帶動朗生未來的高速增長。

此外，朗生已如期開始建設新的質檢及研發工程中心，以不斷提升研發能力和提高產品質量檢測標準。也已開始實施擴建帕夫林生產車間及原料藥提取生產線，進一步優化生產與管理效率，以適應該等產品業務量迅猛發展的需求。

## 未來展望

二零一一年，是中國「十二五」規劃的開元之年，亦是新醫改的收官階段，相信隨中國政府繼續推行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和結構調整，總體經濟發展將繼續回穩，醫藥行業仍將保持在一個穩健的發展水平。與此同時，通貨膨脹及原材料價格上漲形勢依然不容樂觀。一如既往，朗生於緊張的營商環境中取得了寶貴的經驗並建立了穩固的基礎。管理層將密切留意有關醫療改革政策的進一步發展，同時對本集團的業務保持審慎樂觀。

展望未來，朗生將繼續圍繞風濕免疫領域，緊抓醫藥市場上升和競爭加劇帶來的機遇，繼續推進收購目標企業及引入產品和自主研發的工作，覆蓋包括生物製劑、激素類、抗炎鎮痛類的風濕病其他用藥市場，優化及提升產品組合，不斷提升本身的競爭優勢。同時將繼續強化銷售團隊的拓展能力，有序增聘銷售人員，深化與風濕協會及專家的緊密合作，培養更多的風濕專科醫師，共同促進和迎接風濕領域的大發展。並積極開展患者教育活動，堅定拓展二三線市場，強化成本控制，以及提高運營效率，提升銷售額並貢獻更多利潤。與此同時，集團將繼續拓展其他免疫病用藥市場。在免疫相關性皮膚病領域，集團將增加與中華醫學會皮膚性病學分會的緊密合作，設立科研基金支持皮膚領域的課題研究，鼓勵國內皮膚科醫生開展深入研究，同時繼續對帕夫林在自身免疫炎症性皮膚病的臨床應用做出探索，希望朗生能在風濕免疫疾病領域之外也能為中國皮膚病患者的治療和康復做出積極貢獻。

相信隨著基層醫療改革的不斷深化，建立在醫療診治與服務水平提高和保健意識增強基礎上的風濕免疫市場會逐步的發展壯大，並將有可能迎來一輪爆發式增長，朗生在該領域的長期積累和有的放矢的佈局將使本集團獲取到更多的市場份額及成長收益。本集團有充分信心，奠定長遠增長勢頭，為股東創造理想的業績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31.0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8.4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2%。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風濕專科處方西藥的收入為20.9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18.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4%。其他藥品的收入為10.1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9.6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7%。

本集團於本期的收益上升，主要原因為風濕專科處方西藥中的帕夫林和妥抒兩主力產品的穩定增長以及去年推出的代理產品扶異的持續發展。隨中國政府進一步推進新醫改，醫保覆蓋率持續上升，將拉動醫藥市場的進一步擴容和持續增長。本集團繼續拓展二三線城市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並深化與風濕協會及專家的緊密合作，這些舉措保障了本集團風濕專科處方藥業務量的穩定增長。

###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錄得毛利19.1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18.6百萬美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約2.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為61.5%(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65.4%)，比去年同期下降約3.9%。毛利率下降之主要原因為：(1)產品的原材料及包裝物料價格較去年同期上漲，增加了產品的生產成本；(2)受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省管理局不斷推出各方面監管及質量標準要求，本集團需對部份產品提升質量和改進工藝，增加了生產成本；及(3)此外，受國家政策因素增加城建稅和教育附加稅的徵收，增加銷售成本，令毛利率下降。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為1.3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0.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2.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自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增加，部分用於嘉許本集團開發高科技藥品的表現。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舉行座談會、會議的推廣成本及相關開支；(ii)員工成本；及(iii)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10.4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8.7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9.9%。

本集團致力提高帕夫林和妥抒兩主力產品的知名度，期內舉行多場的研討會，積極開展患者教育活動，推廣和解釋相關疾病知識與產品的用途及功效。管理層相信以上推廣活動將持久發揮效應。

加上，本集團的新產品扶異剛在去年推出市場。為了更能提高該產品的知名度與社會認受性，本集團於期內為該產品加強宣傳。透過在全國各地舉行學術推廣座談會，使醫生和病者都能對本集團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3.7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4.1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1.1%。行政開支減少部份是由於去年同期本集團上市時的一次性上市相關開支所致。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為0.1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0.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57.1%。主要是由於借款有效利率整體下跌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或純利為6.1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百萬美元增加22.0%或1.1百萬美元。

##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1.5美仙，與去年同期持平。每股基本盈利持平乃由於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22.0%至6.1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5.0百萬美元)，抵銷了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增加至415,000,000股(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333,204,429股)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集團的財務狀況持續保持強健。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3.7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8百萬美元)，流動比率為2.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9.9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百萬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為14.0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乃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淨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附屬公司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存款、樓宇及廠房及土地使用權，面值合計13.8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百萬美元)，已就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貸款作出抵押。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建築及購買設備，及知識產權開發之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分別為0.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百萬美元)，及1.5百萬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百萬美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逾600名員工。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個人工作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維持於競爭水平，並會每年檢討，屆時會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情況。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8.05港仙(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或前後分派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本公司股東務請確保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閱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李晉頤先生及葉佩玲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主席陳記煊先生、鄧昭平先生及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的電子版本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ansen.com.cn](http://www.lansen.com.cn))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前述網站登載。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各位客戶、股東、銀行以及管理人員及員工在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Burnau Hunt**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軍先生及劉曉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李晉頤先生、葉佩玲女士、湯軍先生及陶芳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鄧昭平先生及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